敬愛的捐款人平安，

 感謝您利用銀行授權轉帳方式捐款，支持本園所推行的各項社會福利慈善事業，

您的善行嘉惠了本園所服務的身心障礙朋友，使這群折翼天使們能獲得更好的教學與

服務。

 本授權書分為兩個部份填寫：第一部份為捐款人基本資料，第二部份為全國性繳

費(稅)業務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共一式二聯，請依格式填寫並於申請書上簽蓋**扣款帳戶**

**原留印鑑**，而後郵寄至61363嘉義縣朴子市學府路2段92號敏道家園財務組，我們將

於銀行完成核印流程後，開始進行每月定期捐款作業，再次感謝您的愛心!

 敬祈

 天主賜福

 敏道家園財務組 敬上

 TEL: (05)362-8895-205 FAX: (05)362-5344

 網 站：<http://www.mindaohome.org.tw/>

 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mindaohome>

----------------------------------------------------------------------------------------------------------------------

**捐款人基本資料**

 □首次填單　□重新授權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捐款人姓名 | □先生□小姐 |
| 收據抬頭 | □同捐款人姓名 □其他， (可填寫多位) |
| 聯絡電話 | (公) (宅) (手機) |
| 地 址 | □□□-□□ |
| 電子信箱 |  |
| 指定項目 | * **愛心捐助** □**認養費**，
* **後援會** □**其他項目，**
 | 收據開立方式 | □按次寄發□年度彙總(次年3月寄發) |
| ※索取敏道家園雙月刊：□訂閱。 □不需寄發。※授權敏道家園將本人捐款明細及身份證字號上傳國稅局電子資料交換系統，作為綜合所得稅電子 申報之用：□同意。 □不同意。＊上傳國稅局之電子資料同收據抬頭姓名及身份證字號。 |
| 備註： |

108.03修訂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嘉義縣私立敏道家園**

**全國性繳費(稅)業務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

 申請人茲向 貴行申請 **□委託** **□終止** 以申請人下列約定之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申請人或第三人，應支付予委託單位之款項，並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一、申請人同意貴行依財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財金）「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所傳送之訊息，自下列活

 期性存款帳戶轉帳扣繳應付款項，當申請人存款金額不足、帳戶遭法院、行政執行署或其他機關扣押或存款帳

 戶結清時，貴行得不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或責任，概由申請人自行負擔。

二、為辦理本件轉帳扣款業務，委託單位得將申請人轉帳扣繳資料交付予帳務代理行，經由財金轉交貴行辦理；貴

 行亦得將扣繳結果（包括扣繳不成功之原因）經由財金回覆帳務代理行，由帳務代理行回覆委託單位。

三、申請人同意由貴行逕依委託單位提供經由「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傳送之資料（含扣款日期、金額等），辦

 理轉帳扣繳作業，如因此所生之錯誤或疏漏，由申請人逕洽委託單位處理。

四、申請人瞭解使用本服務每筆轉帳扣繳可能需繳納手續費，手續費由委託單位負擔。

五、「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如發生故障或電信中斷或其他不可抗力之事由致無法交易者，貴行得順延至系統恢

 復正常，始予扣款。

六、申請人同意本作業轉帳扣繳限額單筆及每日最高轉帳扣繳限額為新臺幣伍佰萬元；但關稅費及基金證券費每日

 最高轉帳扣繳限額各為新臺幣參仟萬元。

七、貴行於同一日需自約定扣款帳戶執行多筆轉帳扣繳作業而申請人存款不足時，申請人同意貴行得依貴行實際作

 業之順序扣款。

|  |  |  |
| --- | --- | --- |
| 用 戶 | 費 用 類 別 | 委 託 單 位 |
| \*戶名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名稱 | 代碼 | 名稱 | 代碼 |
|  |  | 公益慈善捐款 | 00004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嘉義縣私立敏道家園 | 10003398 |

* 用戶欄之戶名請填載原繳費義務人姓名或名稱，如投信基金之基金買受人、信用卡之持卡人。如申請人係委託/終止扣繳本人費用，該用戶欄（含戶名及身分證號碼），請劃斜線刪除。
* 本申請書**一式二聯**，由委託單位及扣款銀行各執乙份為憑。

此致 第一銀行

\*申請人： 　　 （請簽蓋扣款帳戶留存印鑑）
 \*身分證字號：

\*扣款銀行： 銀行 分行

\*扣款帳戶帳號：

\*約定扣款金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由扣款銀行填載

核印： 銀行 分行 經辦 主管 日期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嘉義縣私立敏道家園**

**全國性繳費(稅)業務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

申請人茲向 貴行申請**□委託** **□終止**以申請人下列約定之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申請人或第三人，應支付予委託單位之款項，並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一、申請人同意貴行依財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財金）「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所傳送之訊息，自下列活

 期性存款帳戶轉帳扣繳應付款項，當申請人存款金額不足、帳戶遭法院、行政執行署或其他機關扣押或存款帳

 戶結清時，貴行得不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或責任，概由申請人自行負擔。

二、為辦理本件轉帳扣款業務，委託單位得將申請人轉帳扣繳資料交付予帳務代理行，經由財金轉交貴行辦理；貴

 行亦得將扣繳結果（包括扣繳不成功之原因）經由財金回覆帳務代理行，由帳務代理行回覆委託單位。

三、申請人同意由貴行逕依委託單位提供經由「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傳送之資料（含扣款日期、金額等），辦

 理轉帳扣繳作業，如因此所生之錯誤或疏漏，由申請人逕洽委託單位處理。

四、申請人瞭解使用本服務每筆轉帳扣繳可能需繳納手續費，手續費由委託單位負擔。

五、「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如發生故障或電信中斷或其他不可抗力之事由致無法交易者，貴行得順延至系統恢

 復正常，始予扣款。

六、申請人同意本作業轉帳扣繳限額單筆及每日最高轉帳扣繳限額為新臺幣伍佰萬元；但關稅費及基金證券費每日

 最高轉帳扣繳限額各為新臺幣參仟萬元。

七、貴行於同一日需自約定扣款帳戶執行多筆轉帳扣繳作業而申請人存款不足時，申請人同意貴行得依貴行實際作

 業之順序扣款。

|  |  |  |
| --- | --- | --- |
| 用 戶 | 費 用 類 別 | 委 託 單 位 |
| \*戶名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名稱 | 代碼 | 名稱 | 代碼 |
|  |  | 公益慈善捐款 | 00004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嘉義縣私立敏道家園 | 10003398 |

* 用戶欄之戶名請填載原繳費義務人姓名或名稱，如投信基金之基金買受人、信用卡之持卡人。如申請人係委託/終止扣繳本人費用，該用戶欄（含戶名及身分證號碼），請劃斜線刪除。
* 本申請書**一式二聯**，由委託單位及扣款銀行各執乙份為憑。

此致 第一銀行

\*申請人： 　　 （請簽蓋扣款帳戶留存印鑑）
 \*身分證字號：

\*扣款銀行： 銀行 分行

\*扣款帳戶帳號：

\*約定扣款金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由扣款銀行填載

核印： 銀行 分行 經辦 主管 日期